

陆河县河口镇绿寨坑水库、马善皮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规范化建设项目预算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需求书

委托人：陆河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5年12月



第一章 公开选取项目内容

一、单位资格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需要取得国家住建部核发的《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陆河县河口镇绿寨坑水库、马善皮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项目预算编制造价咨询服务

2、建设单位：陆河县河口镇人民政府

3、建设地点：陆河县河口镇

4、项目概况：新建绿寨坑水库隔离防护网长度共 2000m，马善皮水库隔离防护网长度共 1800m，以及设置界标、交通警示牌、宣传牌等相关配套设施。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完成预算编制造价咨询服务等工作。

5、项目估算总投资 183.83 万元。

6、服务内容

(1) 公开选取方式及工作内容

1) 公开选取方式：直接选取。

2) 工作内容：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完成预算编制造价咨询服务等工作。

三、公开选取最高投标限价造价单位的要求

1、技术要求

1) 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

2) 出具符合有关部门要求的预算编制报告（含电子光盘）给选取单位。

2、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项目预算编制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招标完成之日止。

(1) 付款方式

按 2011 年广东省物价局发布的粤价函[2011]742 号文《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收费标准下浮，按 0.3% 计取，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中选单位提交最终成果报告后，采购人 3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造价咨询费。

(2) 其他条件

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 3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领取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

四、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标单位

需报名的中介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

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将中选单位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 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3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2) 由于中选单位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